

栗斌 ◎ 著

写作技法的 规范、应用与纠偏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非外借

栗斌 ◎ 著

规范、
应用与
纠偏

写作技法的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 成都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写作技法的规范、应用与纠偏 / 栗斌著.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6.8
ISBN 978-7-5643-5017-8

I. ①写… II. ①栗… III. ①汉语—写作—研究
IV. ①H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12757 号

写作技法的规范、应用与纠偏
栗斌 著

责任编辑 罗小红
特邀编辑 刘蔓
封面设计 严春艳

出版发行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西南交通大学创新大厦 21 楼)
发行部电话 028-87600564 028-87600533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http://www.xnjdcbs.com>

印 刷 四川森林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 品 尺 寸 165 mm × 230 mm
印 张 12.75
字 数 196 千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43-5017-8
定 价 58.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8-87600562

序

2013 年秋冬之际，我申报主持的四川省 2013—2016 年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改革项目获得批准，项目名称为“写作实训中的自主性文本纠偏”。2014 年年初，我主持申报的另一项目“亚文化书写在青少年作文中的渗透与冲突”获批立为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重点项目（14SA0061）。本书即为这两个项目的研究成果，由我开设的选修课程“写作技法研究”的教学中的几个重点发展而来。

在这以前，我和写作教研室的同事于 2001—2002 年间，在当时的教研室主任汪莉同志的主持下，编写过一本名为《写作技法研究》的小册子，主要用于本科函授教学之用。该书的编写围绕以下议题：细节，意境，模糊艺术，留白，意识流与蒙太奇，通感艺术，动与静、快与慢、繁与简等辩证写作技巧。从体例上看，该书偏重于文学类写作技法，加之编撰任务非成于一人之手，写作中的细腻程度、语言风格也并不统一，而且囿于编写时的匆忙，文字上也比较粗疏，部分内容又有拾人牙慧之嫌，只能作为讲义配合课堂教学使用。此后，由于写作教研室的重要成员先后分流，扩招背景下教学任务的超负荷运转，进一步修改的工作竟一直搁置下来。2006 年后，新组建的新闻传播学院从文学院独立出来，写作教研室师资结构发生重要变化，新进青年教师的读博需求、各人专业发展方向改变等诸种因素，竟让当年的编撰成果停留至此，不能不引为教研工作的一大憾事！

2006 年后，院内选修课“写作技法研究”由我开设。十年来，讲授内容经历了很大的变化、调整，日渐将重心转移到本书写作的几个章节上来，完全脱离了当年编撰时所理解的框架和相关内容。出现这种变化，自然有之前数年我在讲授“普通写作学”之外承担本、专科“应用写作”教学任务的原因。但更重要的因由，还得归之于我个人的教学体验，以

及接触过的对写作提出诸多意见的社会需求上来。

众所周知，写作是一门人人都可以便捷入门的学科，但当今的学科分类，又使得许多人，包括高校里的教师或社会中的普通人士，在面临“写作课要教些什么”这样的问题时会有很大的认识差异。“你教文学的啊？”“你在教怎么写小说（或者诗歌等）？”这些似是而非的问题，不绝于耳。的确，“普通写作学”会探讨文章的构成元素和文体规范，讲授各种主要文体的内外特点，探讨其写作的技巧，并传递在写作行为过程中感知、运思、行文的一些具体方法，通过文论的阐释与范文的欣赏，为学生们的综合水平提升而服务。但对于汉语言文学专业来说，其教学要求和教学中的重点内容，则更多地需要与文学史和文学作品结合在一起，比如侧重于对作品写法的赏析、不同文体的写作训练、文学创作经验的习得等。然而，与此矛盾的是，来自社会不同层面的对写作水平的测试和评价，却与该课程所涉及的主要内容关联并不大。

虽然教写作课程的老师视学生写作存在差异是一种常态，也并未将师范院校的写作课程的教学目的集中为培养作家，而是确定为培养高水平的读者，我们也了解即使在同一人身上，其写作能力及水平也不平衡，比如擅长写诗的未必会写好评论文，擅长小说的也未必能写好一则规章制度，但社会性评价却对此不予理会。我们经常听到的是对学生这样的要求——“文学学院的？要会写小说哦！”“来，写份招聘启事（或者是“通知”“总结”“简报”等）”，甚至学院内的教学评价，针对学生的写作水平，也会有“调查报告都写不好”“论文水平这么差”之类的抱怨。很明显，这些批评的大部分触及的其实是写作类课程的另一领域——“实用文体写作”。虽然归根到底，这是由于社会性评价在事实上替代了对写作课程的教学评价，源于评价范畴和深入程度的错位所致。但类似的社会性评价背后所显示出来的社会需求却是真实的，其评价结果对于写作者的个人前途和发展而言，也非常严厉和残酷。在我看来，要解决这些问题，让学生在求学阶段能够比较深入地领会有哪些写作要求和相关技法，也并不是通过再增加一门“实用文体写作”所能解决的，是以我在讲授“写作技法研究”这门选修课时，根据学生写作中屡次出现的薄弱之处和教学心得，将重点的教学内容逐渐调整至如今的框架结构。

本书共分四章：

第一章为“尊重写作的客观环境”，分为四个方面进行论述。一是从实用文体教学的经验，来讲述党政公文处理中的一些行文规则，以及其他一些被规范的写作规则；二是通过详细的案例分析，探讨写作者的媒介素养；三是本章的重点内容——“春秋笔法”的运用，这一部分因为上承两千多年的史传叙事传统，并在叙事的传播效应方面有很重要的影响，所以论述中谈及其基本特征和在当今叙事中的运用之法，笔力稍丰；四是强调写作中格调的保持和提升，并论及写作选择方面的积极应对之处。

第二章为“对世界的认识：描述和解释”。写作的实质就是反映写作主体对于世界的认识结果，这些认识结果是通过写作主体对于世界的描述和解释来得以呈现的。本章结合文学写作与实用文体写作的有关成果，来剖析“个人化的描述和解释”与“非个人化的描述和解释”的不同，并有意识地运用案例，分析如何表达“个人化的认识”，以及如何通过“主流现实主义”和“科学的描述和解释”，来表达那些消除了个人色彩的带有客观性特征的社会性认识。本章还重点针对后者，就用词、剖析写作对象的组成要素、恰当使用判断句方面提出有关写作建议，其间还特别设计了对相关案例进行的详细分析，以期对写作教学有所帮助。

第三章为“处理故事的技法”。本章主要针对青年学生在文学写作，尤其是小说写作、纪实写作中经常容易出现的问题，说明需要从哪些方面去进行写作中的自我纠正。本章分为以下部分：在简要论述故事的概念之后，探讨故事与人类精神活动之间的关系，指出故事的生成来自于人类的欲望、好奇心和道德感，写作中对故事的处理也因此或明或隐地受到影响。随后，笔者以教学中的学生习作为例，详细地分析故事写作失败的原因，以及向成功故事转化的修改途径。接下来，笔者以文学作品为例，重点论述展开故事主体部分的两种重要手法——讲述和展示。这一部分内容主要针对的是文学叙事写作中，许多写作者不易根据写作目的，有意识地区分和把握写作的深入程度的不足，希望能够为他们谋求修改的途径和方法。本章的最后部分，将探讨的方向引入纪实写作领域——新闻写作之中，对如何在新闻写作中引入故事，以案例形式进行了分析，并提炼出相关的写作经验。

第四章为“写作训练及点评、纠偏”。本章较为单纯，是就题目自拟的学生散文训练，以及有关观察和感受的训练成果，进行分析点评，以期在他们评改意识已建立的基础上，对他们的修改产生具体的引导作用。

笔者开设的选修课中，本来还有“文学隐喻的形成及传递”“写作中时间和空间的流动”两部分，但论述所涉及的范围较为广泛，目前研究的深入程度未达精进，加之它们在类型上更侧重于自由性很强的文学写作，与本书关系略有疏远，需择时日而另出其篇。

本书的写作，以数年来的讲义为基础，兼之以大量的教学案例和学生习作，故于写作理论上未免显得薄弱，对核心问题的论述，也只重教学中的实践指导，随心所就，未在逻辑结构上追求严密和完整，此乃写作中的最大不足；加之应项目结题之需，书成仓促，诸多瑕疵，难免其间。此惶恐于中而就教于写作界同仁，尚请方家不吝惠心，批评斧正，赐以良教！另在此对本书案例和习作提供者致以诚挚的谢意。

是为序！

栗 斌

2016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尊重写作的客观环境	1
一、写作的客观环境	1
二、作者的媒介素养	13
三、“春秋笔法”的运用	19
四、格调的保持和提升	36
第二章 对世界的认识：描述和解释	49
一、个人化的描述和解释	50
二、非个人化的描述和解释	66
三、写作建议	81
第三章 处理故事的技法	111
一、什么是故事？	111
二、故事从哪里来？——来自于欲望、好奇心和道德感	112
三、怎样去写一个故事？	120
四、展开故事主体部分的两种重要手法：讲述和展示	139
五、如何在新闻写作中引入故事？	161

第四章 写作训练及点评、纠偏	172
题目一：散文训练（题目自拟）	172
题目二：观察某人	182
题目三：感受训练	185
参考文献	189
后 记	194



第一章 尊重写作的客观环境

一、写作的客观环境

写作的客观环境，主要是指写作的社会环境，是那些会对写作主体的写作行为有所影响或产生制约的一切外在因素。具体而言，社会组织的构造类型、运行体制、管理水平、当下状态和目前的中心任务，领导阶层的意志和行动力，社会的主流价值观，对事物的认识、理解和判断所形成的社会性评价和舆论导向，切实的工作内容，对文体、文种、格式和内容的具体要求，写作过程中的条件与各类障碍等环境因素，都会对写作主体的写作活动产生影响。

认识和理解写作的客观环境，可以让写作行为和写作内容更有针对性，也能让写作主体更轻松、自如地立足正确的认识观，立足科学的方法论，驾驭自己的写作活动，并通过反馈于客观存在的写作环境，与之形成积极互动的交流关系。与客观环境要素发生联系，其中最直观、最明了的情形，就是要体察写作目的与阅读对象之间的关系。文学史上的经典作品，往往也是这种情形下的成功之作。

（一）写给谁看

以大家熟悉的《谏逐客疏》为例。作者李斯，也是秦王国因暴发间谍案而欲逐一切客卿的事件中的当事人。面对秦王的不信任，李斯提出“臣闻吏议逐客，窃以为过矣”。但接下来，他并不马上从顺承的角度论述这个做法为什么是不当的，而是迅速将话题转向秦王国历史上的贤王



圣祖，以他们建功立业过程中利用客卿的手段和王业昭昭的成果，来提示今日的秦王宜有所借鉴；再以秦王今日的器用宝物、珍奇玩好来源于多个异国为基础，提示秦王：既然物可以为王所用，人为何不可以为王所用？可以说，在李斯前部分的言辞中，对于先王、对于当下的秦王，都是仰视、尊崇的视角，并在文中奠定起一个论述的逻辑基础——一个成大业的王者应有豪迈的思想作为和宽广的精神气度。之后，方才从一个相对平等的态度，与阅读者秦王，探讨容纳、包容这样的议题与当下逐一切客卿的举动之间的关系，并将容纳、包容客卿的结果定位于跨海内、制诸侯，或者资敌国、业诸侯这样的视域范畴。

在这里，作为值得借鉴的部分，学习者需要注意在开头之后的第一部分论述中，有关先王与客卿共建秦国大业的事迹部分。这些事迹，既可用穆公、孝公、惠王、昭王四君为主语，又可以众位客卿为主语，分别列举由余、百里奚、蹇叔、丕豹、公孙支、商鞅、张仪、范雎的有关事迹。如果联系开头部分，李斯首句“臣闻吏议逐客，窃以为过矣”。按照今人惯常的写作思路，其关键词一是动词“逐”，二是对象“客”，下文的连缀很常见的情形就是从“客卿”对秦国的贡献着手（原文也是此意），但我们看到的是，对于这些历代秦王、客卿共同参与的建设秦国的事实，作者却改变了叙述方式，将之处理为单纯的以秦王为主语的句子。客卿在这种句子所呈现的行为关系中，不再具有行为上的主动性，只是受秦王意志支配的一方。这种文字表述上的特殊处理，充分说明，该文作者对于写作的客观环境的认识，他只能从他所在的现实生活中，占据绝对优势地位的政治力量与其所产生的支配关系来理解这一事件。

同样的，李密的《陈情表》也是一则充分认识写作客观环境的例子。我们知道，这份陈情书需要上达皇帝，正面回复自己为何不能离开驻地。正常的回复，根据公务事项的类型或往来行文的惯例，往往先直承其事，或者陈述先前已经产生的公务，或者引用先前的来文进行导入，然后才是陈情。但该文则不然，起首就是“臣密言：臣以险衅，夙遭闵凶。生孩六月，慈父见背。行年四岁，舅夺母志。祖母刘愍臣孤弱，躬亲抚养。臣少多疾病，九岁不行，零丁孤苦，至于成立……”，对自己的可怜遭际和家庭状况反复描述，大加感慨之余，给人以深刻的印象。再联系该文的目的，作者要向皇帝陈情的最终目的，注意，是主观上的不肯、不



愿，而不是周遭客观条件所导致的不能。所以在直陈不得去京城之情实的叙述中，对相关要素的选择集中于个人的家庭原因，并且将这部分的因素放置到给人印象最深、最要紧的开头位置，成为作者有意识的行文选择。至于“少事伪朝，历职郎署”的仕宦经历，则被轻描淡写地放置在说明自己想要光宗耀祖的个人经历当中。除了陈述“乌鸟私情，愿乞终养”的心愿，作者还在文中通过描述地方官员尽心尽职的催促、眼前的宦达和个人的焦虑，表达自己对来自皇帝恩宠的感激涕零。

以上两文的写作环境中，专制时代的威权政治势力以及它们对个人及其行为的支配和压抑，成为写作环境中压倒性的影响因素。这两篇文章将达至皇帝手中，因此，作者需要对他所在的写作环境保持高度的敏感性，注意到阅读对象（即皇帝），他的心理好恶、个人趣味，以及可能影响阅读对象思想和情感的舆论导向，还有其他可能产生关联的诸多因素。

至于在平和的、以礼仪酬酢为主的人际交往场合，重视写作环境，注意到其中的细微特征，并将有关的不同寻常之处加以特别的表现，也成为写作目的和内容所追求的必然。以王勃的《滕王阁序》为例，开篇部分，作者就大力介绍江都优越的地理位置、非同寻常的杰出人才、尊贵的主人宾客，不乏溢美之词；接下来，再将这次隆重宴会的有关时令、宴会举办地的雄伟地势、巍峨的宫室楼阁、壮观的景色，一一纳入文辞之中。其后，充满个性化的丰富情怀和广大抱负的书写，从容地舒展开来。可以说，无论从文采本身，还是从情感上，正是对该宴会所在环境的认知和铺张性书写，奠定了整个文章得到与会者高度接受的基础。虽然这类酬酢性文章，在结构和内容要素的关系上看上去大同小异，但也从另一方面，说明了写作主体对于被权力（指广义的社会权力）规训过的外在的写作客观环境，有着认识上的共同性。

（二）被强调的行文规则

尊重那些经由历史规训、约束而形成的写作客观环境，可以说是写作者写作素养中最为基本的部分。当然，这个问题涉及的层面是如此之多，为便于理解，让我们从一些显见的、有清晰边界的小问题着手。



在实用文体的写作中，尊重切实的行文规则。以官方机构（指各级政府、政府的职能部门）通用的公文为例，可以看到以行文规则的方式所确立下来的写作规范。2012年4月16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联合下发《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简称《条例》），《条例》的第四章专讲行文规则。其中的禁忌整理如下：

一般不得越级行文。

向上级机关行文，原则上不得主送一个以上的上级机关；根据需要同时抄送相关上级机关和同级机关的，不得抄送下级机关；

没有经本级党委、政府同意或者授权，党委、政府的部门不得向上级主管部门请示、报告重大事项；

下级机关的请示事项，如需以本机关名义向上级机关请示，不得在没有提出倾向性意见时，原文转报上级机关；

不得在报告等非请示性公文中夹带请示事项；

除上级机关负责人直接交办事项外，不得以本机关名义向上级机关负责人报送公文，不得以本机关负责人名义向上级机关报送公文。

党委、政府的办公厅（室）以外的其他部门和单位，不得向下级党委、政府发布指令性公文或者在公文中向下级党委、政府提出指令性要求；

需经政府审批的具体事项，未经政府同意，不得由政府职能部门行文；

党委、政府的部门不得在各自职权范围之外向下级党委、政府的相关部门行文；

涉及多个部门职权范围内的事务，部门之间未协商一致的，不得向下行文。

属于党委、政府各自职权范围内的工作，不得联合行文。

部门内设机构除办公厅（室）外不得对外正式行文。

这套行文规则的重要性，不但在于政府及其职能部门严格遵守这些规则，而且对于广大的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来说，也必须遵行这套规范。当然，在此《条例》中，其第二章专门介绍公文的15个文种及其施用情形。不论是文种的选用，还是各个文种在行文内容上的具体要求，都已形成通行的写作规范。各大专院校开设的“应用写作”“实用文体写作”，还有“公文写作学”等课程都有所要求，限于篇幅，此不赘述。



（三）学生实用文体写作中的典型错误——以实训为例

除前面那套以条例形式发布的官方规范之外，还可以从事务文书的有关写作中，看到不同机构之间的关系和职能范围对写作的影响。笔者曾经在一次事务文书写作的实训中，根据文学院大二学生需要研读古代文学名著的现实，以分别布置任务的形式，要求各学习小组阅读《红楼梦》《三国演义》《西游记》，选择小说中的具体工作情境，自拟题目进行写作。如“大观园治安管理办法”“省亲接待工作简报”“海棠文学社章程”“关于抄捡大观园的调查报告”“玉件遗失启事”“孙刘联席会议记录”“西天取经人才招聘”，等等。在一些任务失败的写作中，可以看到初稿的错误并非来自表意方面的不足，一些颇有代表性的突出问题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忘记写作主体的立场。比如有一组的作业是，要求他们立足《红楼梦》的故事情境，以贾府管理仆从机构的名义，就“晴雯之死”写一份调查报告。而写作者没有从小说阅读者的身份超越出来，忘记了写作主体的位置和立场，不去就晴雯离开大观园后居家生活的客观事实，包括往来人等的情况进行调查，而将应该代表贾府管理仆从机构申明调查结论“晴雯因家人照顾不周而病死”的应用性文书，处理为一则文学性评论，声讨万恶的封建人身隶属制度。这就是脱离写作主体——在此例中，应该是该管理机构——的立场，不切实务。

第二，对于发文主体、相关机构的职权范围不清楚，不去了解行政部门关系架构和运转活动的规则。以会议记录为例，有小组选择《三国演义》第四十三回“诸葛亮舌战群儒 鲁子敬力排众议”，摹拟现场进行会议记录。结果却将作为论辩一方的客人诸葛亮确立为主持人，鲁肃则安排成了记录工作人员，这明显与孙吴双方的主客位置、论辩双方在会议中的发言立场以及有关人等职位的高低不符。又如《大观园治安管理办法》，小组甚至不能确定维护治安的是哪个机构、职责范围在哪里，写作中将人事制度、日常行政处理的有关事务事项，一股脑儿地通通放入文稿里面，出现职责、职权上的混淆、越界等情况。

在“元妃省亲工作简报”中可以发现更为明显的问题：其报头将发



文机构写为“贾府领导小组办公室”。机构名笼统，名不符实。报尾处则写“大观园领导小组办公室”。小说清楚表明，省亲后才有省亲别墅被赐名“大观园”，之前哪来“大观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显然不合工作中的实际情形，而且这两个机构名称在发文机关和印发机关的工作联系方面，也是对应不上的。在消息写作中，有的小组只顾按小说摘录有关内容，却不能实现简报的写作主体（如“荣国府迎接元妃省亲工作小组办公室”）在称呼其他有关机构和指称用语上的转换，又混淆荣国府的内部机构与朝廷职能部门、内廷机构之间的关系。初稿甚至使用第三人称“贾府”，并出现“贾府”支使朝廷职能部门和内廷进行工作之类的句子。直到二稿才更正为“我府接待了先后出来看方向、巡察地方总理关防的太监”，并将“工部官员并五城兵马司打扫街道，撵逐闲人”处理为事件中的背景，成为叙述贾府行动句子中的状语成分。

第三，对于相关文体的写作要求、写作要素与工作实践之间的关系，缺乏认识和理解，工作事务处理“不得当”。如对于简报的格式和文本所涉内容要素的内部关系，不能从简报的实际发布情况来处理。比如初稿中，简报名称为《元妃省亲工作简报》，乃明显的专题工作简报，而标注的期号多至600余期；其中的第一则消息，对相关事宜的时间表述照抄原文——“从领旨之日起”，至省亲当月“十四日”各项迎接工作完成，所涉事项时间跨度较长，并延伸至省亲当日。从“时间”这一关键性的视角来看，如果将这一期号定位为“第600期”，则难以想象其他期号应该有什么内容。加之初稿将前期的基建、筹备活动与省亲当日的活动，并列在这期之内，显然没有考虑“新、快”的文体特征，时效性太差，体现不出简报及时交流工作信息的功能。

此外，初稿还将贾府为省亲准备的各项工作，一股脑儿摘抄原文，合为一则篇段合一的消息。包含的具体工作分别为：

① 老爷们议定另盖省亲别院。② 贾琏合同老管事等人审察两府地方，缮画省亲殿宇，一面察度办理人丁。③ 各行匠役齐集，金银铜锡以及土木砖瓦之物搬运不歇。拆会芳园、堆山凿池，起楼竖阁，种竹栽花，忙得不亦乐乎。④ 贾蓉单管打造金银器皿。⑤ 贾蔷等人下姑苏聘请教习，采买女孩子，置办乐器行头等事。⑥ 贾琏等人置买帐幔帘子并陈设玩器古董与各类鸟雀。⑦ 贾赦等监督匠人扎花灯烟火之类。



如果考虑到不同工作的分配和性质差异,以及前后不一的工作进度,其实各项工作皆可写成独立的新闻消息,只需补充有关“五个W”的新闻要素即可(不明之处,可用“×”代替)。至于元妃省亲当天的活动,省亲过后的善后工作,又可根据时间或工作内容的相对集中性,处理为其他期号。

遗憾的是,小组对实务工作还缺乏深刻的实践性理解,因此不能根据小说设计的工作情形进行仿拟和综合考虑。同样没有针对小说提供的“客观环境”,将写作任务中文本内容的细节设置与小说故事情境相吻合的,还有“招聘书”作业。有小组关于贾府招聘小丫环的待遇,在有关条款的细节设置上出错,写出的薪酬是月工资五两银子,远远超出小说中大丫环的月收入水平。比如小说中袭人二两银子的月例,还是王夫人格外关照的结果。这样的错误显然不能归结为语意表达的问题。

第四,对不同文本的结构和内容规范缺乏认识,因此不能进行有效地延伸、发挥。一般来说,在写作结构和内容的分布上,实用文体写作的行文顺序往往如下:先原则后具体、先概况后个别、先重要后次要、先正面后否定面。这种顺序非常适合阅读者的思维接受习惯,在实践中有广泛影响,已成为事务文书所遵循的写作范式。但在有的小组作业中,针对潇湘馆招聘丫环,文章在开头之后,立即对招聘人员的相貌、身高、各项技能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虽然在条款式结构中看似考虑得很清晰,但对于招聘人员的思想品德及职业素养方面的原则性要求,则一点没有涉及,故所书写的招聘条件难以达到招聘单位的要求。又如刘备集团纳贤,有的小组提交的作业虽然设置了军事将领、公关、财务、后勤等岗位类别,对于相同类别的岗位却没有职位高低的意识,也没有就招聘待遇做出区分,不能契合招聘单位的实际所需。

写作《大观园治安管理办法》,初稿对于各类安全事宜的重要性程度没有加以区分,不加分析地罗列下来;各类安全事宜可能涉及的不同情况,也没有遵循先正面后负面的顺序原则。可以说,整个结构层次不分明,陈列冗杂。小组成员并没有在写作前,从小说阅读的结果,建立起一种宏观的、有工作高度的意识,去认识大观园的治安对于贾府安宁的意义,并分析园中究竟存在哪些治安隐患。针对的措施到底是哪些?与重要性程度有关的先后顺序应该是怎样的?哪些是要提倡、鼓励的?



哪些是要否定，进行批评、教育乃至惩罚的？该小组没有就这些内容进行延伸，没有以故事环境提供的有关因素为依据，有效发挥，设置相应的条款，并排列清楚，层次井然。

再如写作规章制度，有的小组根据《红楼梦》写作“海棠文学社章程”，本来可依据结构明确的章程有关范文，进行文本格式和内容上的仿拟。初稿虽然也在结构上考虑到总则、分则、附则，但在内容层面上，却只对组织、会员加入、会员的权利和义务等几点做粗略的说明，缺乏对组织的具体情况、相应的机构、会员如何加入进行较为详细的规定，也没有关于选举、换届、经费的来源和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这些写作实训中的错误，从根本上说，来源于写作者不能正确定位写作主体的立场，不知晓有关机构的职责，也不了解各部门彼此之间的行政关系。所以“工夫在诗外”，熟知应用文体的相关法则，对于写出一份准确、合适、精当的文书，是相当重要的。当然，仅仅从行文规范和格式的表达来探讨这个问题，还略显肤浅。在文本内容的写作中，透露出来的价值体系和思想理念的选择才是最为重要的。

（四）其他被规范的写作规则——摘要写作的注意事项

除了上述类型之外，还有不同种类的事务性文书，基于约定俗成的写作要求，往往也形成一些被规范的写作规则。比如，对于总结，一般情况下，要求在主体部分涉及基本情况、成绩经验、问题教训及今后的努力方向等内容，不同侧重点的总结，在此基础上进行具体的增减省宜。而对调查报告来说，有时为了说明其真实性和结果的可靠程度，往往需要对调查事宜的基本情况进行介绍：如调查主体、时间、地域、调查对象的范围、样本选择的依据、调查内容、调查方式，等等。至于规章制度类文书，一般又要求采用条款式写法，需要整理行文、调整先后，在具体的文种上，比如章程，一般情况下，在其结构上需要分别把性质、宗旨、会员（包括资格、权利与义务）、组织（包括机构及选举）、经费与管理等方面逐条明确下来。这些被规范的写作规则，实际上也是与该类文种在写作上的内容和结构上的要求，紧密联系在一起。

在此，还需要特别强调科研类文书中的摘要写作。这在大学生的写